2020年东莞市生态环境专业考核认定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1	《广东省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申报表》	（1）经“东莞市专业技术人才服务”系统申报并审核通过后双面打印，**此表需要提交1份原件，11份复印件，复印件封面需要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2）P2 个人专业技术工作小结不少于1500 字（如内容较多，可加附页），落款处签名； （3）贴好照片，底色不限。
2	《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	下载打印，A4纸规格
3	身份证	验原件，收复印件1份（A4纸规格），复印件需要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4	全日制学历、学位证书	验原件，收复印件1份（4纸规格），复印件需要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5	学历、学位真实性证明材料	（1）国、境外大学毕业生可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大使馆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 （2）国内毕业生可提供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全国技工院校毕业证书查询系统或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技工院校毕业证书在线验证”的查询结果截图； （3）以上材料验原件，收复印件1份，复印件加盖工作单位公章。如未能提供证明材料，应提交书面承诺书。
6	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	提交与认定所需工作经历相符年限的社保明细表且在东莞市在半年以上连续社保，如社保明细表年限不足，需补充提交相关工作年限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7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	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期只能在 10 月 13 日-10 月 30 日期间），公示期结束后由工作单位填写公示情况表并加盖工作单位公章，注意：此表填写的公示日期需要与系统填报的公示日期相对应。
8	人事主管部门出具的在职在岗证明材料	A4 纸规格，内容可参照以下填写： 在职在岗证明 XX 同志（身份证号）于 X 年 X 月 X 日入职 XX 公司，入职至今一直在本公司工作，现担任 XX 职务，主要从事 XX 工作，特此证明。 XX 公司（公章） X 年 X 月 X 日
9	业绩成果材料	结合自身专业技术工作提供可证明本人真实业绩能力水平的有关材料。（参考《广东省生态环境工程技术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中相关业绩成果要求）（复印件需要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材料装订要求如下：

1. 《广东省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申报表》，A4 双面打印后单独装订；
2. 《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身份证复印件、全日制学历和学位复印件、学历学位真实性证明材料、社保证明、劳务合同、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人事主管部门出具的在职在岗证明材料、业绩成果材料，以上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可订装，胶装或线装，要确保不散页。
3. 所有资料需要用档案盒或档案袋装好后报送到市环境学会。档案盒或档案袋封面贴上个人信息内容：格式如下

   姓名：XXX

   身份证：XXX

   联系方式：XXX

   工作单位：XXX

   申报内容：认定 XX 专业助理工程师或认定 XX 专业工程师
4. 资料报送地址：东莞市南城区体育路 26 号盈锋中心东区 605 室，报送时间为上午 9:00-11:00，下午 3:00-5:00，联系方式：0769-23391115